

#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

甘卫规划函〔2021〕486号

## 关于开展2021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 业务能力考评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兰州新区卫生健康委,委属各医疗卫生机构,兰州大学第一、二医院、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为进一步提高全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做好2021年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的通知》(卫人才发〔2021〕77号)要求,现将我省医用设备使用考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考评专业及时间:

#### (一) 考评专业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11	CT 医师
12	CT 技师
21	MRI 医师
22	MRI 技师
24	乳腺技师
31	PRK/LASIK 医师

32	PRK/LASIK 技师
41	LA 医师
42	{LA、(X 刀、 $\gamma$ 刀)} 技师
43	{LA、(X 刀、 $\gamma$ 刀)} 物理师
51	CDFI 医师
52	CDFI 技师
61	X 刀、 $\gamma$ 刀医师
72	DSA 技师
81	核医学医师
82	核医学技师
83	核医学物理师
84	核医学化学师

### (二) 考评方式和时间

为进一步提高考评工作的科学性、安全性，本年度考评采用人机对话（以下简称机考）方式进行。

考评日期	考评时间
2021 年 11 月 27 日	9:00-10:30
	11:15-12:45

### (三) 考评地点

具体以《准考证》公布内容为准。

## 二、报考资格

(一) 从事相关专业医用设备操作但尚未取得《大型医用设备上岗合格证》或《全国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

评合格证》的各类医用设备使用人员；

(二) 从事本专业工作 2 年以上（毕业前的实习和见习时间不得计算在内），工作时间计算截止日期到 2021 年 10 月 31 日；

(三) 报考医师类须持有《执业医师证》（含助理执业医师证），且所报考专业与执业范围一致；

(四) CT 医师、CDFI 医师和 MRI 医师在执业证书上的执业范围必须是医学影像与放射治疗（含核医学、超声诊断、脑血流图）专业；

(五) 核医学影像装置(NMI，包括 SPECT，PET) 医师在执业证书上的执业范围必须是医学影像或核医学专业；

(六) LA 医师和立体定向放射治疗装置(x 刀，γ 刀) 医师在执业证书上的执业范围必须是医学影像与放射治疗专业。

(七) 眼科准分子激光治疗装置(PRK / LASIK) 医师在执业证书上的执业范围必须是眼耳鼻喉科专业；

(八) 物理师、化学师所学专业必须是物理、化学方向或取得相应放射医学技术职称；

(九) 报考技师类的专业技术职称必须是由人社部门发放的放射医学技术职称，所学专业应是医学影像与放射治疗专业。

### 三、报名方法

考生请于 10 月 12 日至 20 日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 ([www.21wecan.com](http://www.21wecan.com))，根据工作单位所在市（州）选择报

名点进行报名（其中兰州含兰州新区，酒泉含嘉峪关）。考生网上报名所填报信息均由本人负责，提供虚假或不实材料的，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

#### **四、现场审核及确认**

为落实我省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本次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在全省设置 14 个报名点，按照属地化管理的原则，由市州卫生健康委对辖区内考生资格进行初审。各市州卫生健康委要发布报名初审公告，各地报考人员根据公告内容，在指定地点进行现场初审确认。省属医疗卫生机构，兰州大学第一、二医院，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报考人员由本单位人事部门进行现场初审，兰州新区考生资料由兰州市报名点负责审核，嘉峪关考生资料由酒泉报名点负责审核。

#### **五、有关要求**

（一）请各市州卫生健康委及有关单位制定本辖区（单位）的考生报名和初审方案，明确审核层级、职责。同时，要利用网站、公众号及时发布考评公告，明确报名时间、地点及报考条件，确保顺利完成报名和现场审核工作。现场审核时间截止后，不再安排补审。

（二）报名点要符合疫情防控要求，要结合当地实际，分批次安排考生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初审。各报名点自 10 月 18 日起开展现场初审工作，10 月 25 日前完成初审工作。

（三）省卫生健康委将于 10 月 26 日，分批次进行现场复审。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该考评初审工作今后将由各市州及相关单位负责组织，为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开展，请各市州、各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确定专人负责，并于10月10日前将《2021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报名点联系信息汇总表》（附件1）报送至省卫生健康委规划信息处。

## 六、考评费用

依照公开、公正、规范、自愿和免费的原则，医用设备使用人员自愿报名参加考评，不收取任何费用。为建立诚信考试机制，避免不必要的浪费，考生通过资格审核后一旦缺考，将限制其下一年度的报考资格。

## 七、其他

（一）为保障今年我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顺利进行，切实做好考试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请考生认真阅读《2021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附件4），在考前下载并如实、完整填写《2021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考生个人健康承诺书》（附件6），考生需在考试当天提交，未能提交《健康承诺书》的考生，不予入场参加考评。

（二）11月22日起，考生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打印准考证，截止时间为11月27日。考试地点以准考证公布地点为准。

（三）考试2个月后在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凭本人准考证号和有效证件号查询考试成绩。合格考生可在规定

时间内自行下载打印成绩合格证明电子版。具体时间请关注中国卫生人才网。

#### 八、联系人及联系地址

省卫生健康委规划信息处 俞年祥 0931-4818631（传真）

省卫生健康委人才服务中心 谷 雨 0931-8679421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段家滩路 371 号

附件：1.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

工作报名点联系人信息汇总表

2. 考生注意事项

3. 报名点现场审核注意事项

4.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

5.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考生工作证明（模板）

6.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考生个人健康承诺书



附件 1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  
报名点联系人信息汇总表

市州	负责单位	分管领导	负责科室	工作专员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备注

## 附件 2

# 考生注意事项

### 一、报考技师、物理师和化学师类考生提交材料

1. 2021 年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报名表（报名系统打印，报名表须申报人员本人仔细核对后亲笔签字确认）；

2. 本人身份证明（二代身份证或军官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高等学历须提供学信网学历认证）；

4. 从事报考专业满 2 年的工作证明，证明由考生所在单位以正规函头形式开具（附件 5），并提供所在单位大型设备配置许可证。

### 二、报考医师类考生提交材料

1. 2021 年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报名表（报名系统打印，报名表须申报人员本人仔细核对后亲笔签字确认）；

2. 本人身份证明（二代身份证或军官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提交《医师执业证书》注册页原件及复印件（考生执业地点须于工作单位一致）；

4. 从事报考专业满 2 年的工作证明，证明由考生所在单位以正规函头形式开具（附件 5），并提供所在单位大型设备配置许可证；



5.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高等学历须提供学信网学历认证）；

### 三、考生注意事项

1. 考生只能选择一项专业报考，不能报考多个专业。

2. 报名表必须是考生在线打印纸质版，并且报名表左上角的网报号和验证码清晰可见。

3. 材料装订：把《报名表》放在第一页，其他相关材料按顺序放其后，在报名表左上角装订。考生报考材料未用订书机装订的视为无效报考材料。同一单位的多名考生工作证明必须按个人分别开具。

4. 考生须在《报名表》“申报人员签名”一栏亲笔签字确认并手工填写联系电话。无“申报人员亲笔签名”、无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的报名表均视为无效报名。因报名信息填写不全或填写错误导致审核不通过的，由考生自行负责。

5. 报考专业与执业范围不一致须提供在省内外同级或上级医疗机构脱产进修培训连续3个月以上，或脱产进修培训累计达6个月以上，或在国（境）外研修1个月以上证明。

6. 考试不收取考生任何费用，除在报名系统中上传电子照片外，考生无需提供纸质照片。上传照片必须为考生本人近期正面免冠彩色证件照，头部应占照片尺寸的2/3，白色背景。务必保证照片清晰、可辨认，其它如生活照、视频捕捉、摄像头所摄及手机拍摄照片一律不予审核，除军人外其它考生不得穿着制式服装拍照，女性不得穿背袋式服装拍照。凡因照片不符合要求导致无法进行现场确认，影响正常参加

考试及后期证书发放的，后果自负。

7. 考生打印准考证如遇准考证照片与本人不符、且报名时上传照片确系本人无误的，可能系浏览器显示错误。请考生退出准考证打印界面，清除 IE 缓存后重新登录打印。

8. 考生所在单位隶属关系属省直单位时，报名信息填报请务必选择省直考点，选择错误将导致省直系统内无该考生信息，如因考生个人填报错误导致的无个人信息情况，所有责任由考生个人承担。

## 报名点现场审核注意事项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做好 2021 年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的通知》（卫人才发〔2021〕77 号）要求，该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请各市州卫健委务必高度重视，确定专人负责，制定本市范围内考生报名、初审方案并及时发布公告，让考生知晓报名时间、地点及报考标准。确保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人员按时完成报名和现场审核。

### 一、现场确认审核注意事项

1. 请各市州在现场审核的同时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2. 各报名点严格按照《考生注意事项》（附件 2）提交资料，排序严格按照所列序号排序。
3. 请完成考生现场确认的报名点认真填写《考生花名册》，确保考务系统与现场提交材料人数一致。
4. 省卫生健康委人才服务中心将于 10 月 26 日分批次对各市州的报名材料进行复审。具体安排另行通知（省属医疗卫生机构，兰大第一、二院，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均为省直报名点）。
5. 本次考试地点待定，考试地址详见准考证。

### 二、考务系统注意事项

1. 考务系统涉及保密原则，请各位负责人确保用户名及

密码的安全保密性。

3. 网报确认方法：用户登录系统后，点击网报确认，录入考生报名表上的“网报号/验证码”进行网报确认工作。点击“下一步”显示考生网报信息，检查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考生信息确认完成。

4. 报名确认、资格审核工作结束后，需提交信息至考区。

5. 考生填报地点错误，需重新注册网报，打印报名表，去正确的地点确认。

6. 当系统提示验证码错误时，表明该考生多次注册报名，提供错误报名表，必须重新提供报名表进行确认。

7. 系统里已导入缺考人员，资格审核时可筛选考生是否为缺考人员。

## 市(单位)考生花名册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报考专业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 附件 4

#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规划司关于做好 2021 年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的函》（国卫规划建装便函〔2021〕176 号）和《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做好 2021 年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的通知》卫人才发〔2021〕77 号）安排部署，为切实贯彻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体防控措施，因时因势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广大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安全有序进行，现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总则

###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我省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部署，将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兼顾、精准施策、严格管理，科学判断当前疫情发展形势，准确把握防疫规律，齐心协力，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确保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平稳顺利实施，切实保证考评工作公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 （二）总体目标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提高防控能力和应对水

平，及时有序的开展考评期间新冠肺炎疫情的应急处置工作，将疫情危害降到最低。

### （三）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公共场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卫生防护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制定本方案。

### （四）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

## 二、工作原则

### （一）整体统筹原则

按照国家和我省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在认真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的前提下安全有序组织进行。

### （二）精细化管理原则

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扩散”要求，根据考生“健康码”、“行程码”掌握考生考试前健康动态、出行轨迹，严防病毒输入，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掌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严防疫情发生。

### （三）联防联控原则

充分发挥相关职能部门作用，联防联控联控，形成防疫工作合力，把各项防控措施落到实处。

### 三、工作措施

#### (一) 考前准备工作

1. 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所在工作单位承担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监管、指导责任，要督促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考前 14 天每天进行健康监测，落实考前防护，确保安全赴考。工作单位原则上不安排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到境外、中高风险地区参加公务活动。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在考前 14 天须进行每日体温测量，并进行健康状况监测，出现身体异常的要及时治疗。考前 7 天内若身体出现发热（体温高于 37.3 度）、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的人员不得参与考试。

2. 所有在省内的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在考前 14 天内不得离开甘肃省，所有在省外的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须在考前 14 天前返回省内。

3. 考试期间考场要配备测温门和足够数量的手持测温枪、消毒液、免洗消毒凝胶、酒精湿巾、口罩、手套等防疫物资。要按照每人每场次 1 只的标准为考务工作人员配备一次性医用口罩，并配备一定数量的备用口罩（原则上考生口罩自备）。

#### 4. 考试场地布置

(1) 设置体温检测点。考点要在场地入口处设置体温检测点。检测点要设立多条体温检测通道，采用测温门和手持测温枪对所有进入考场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同时，须设置待检点及体温异常者复检处等，供待检人员做受检准备以及



检测不合格人员短时间休息调整使用。

(2) 考场入场处须设置“通信大数据行程码”和“甘肃省健康码”扫码区、考生提交核酸检测报告区、身份证及准考证查验区等。

(3) 准备隔离室。隔离室应选择通风良好、相对独立的房间，并设置专业防疫特殊通道，配备消毒液等防疫用品。隔离室应做明确标识，在外围设置警戒线，配备专业医务人员，考试当天突发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者，须安排在隔离室观察。

## (二) 考试组织实施期间疫情防控

1. 考试场地消毒。考试前须在疾控等专业部门的指导下对考试场地内所有设施设备进行有效消毒。

2. 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入场。

(1) 根据实际情况，设立多条体温测量通道，所有进入考试场地的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必须接受体温测量。接受体温测量时须有序进行，严格控制人员之间行进的速度和间距。所有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体温低于 37.3 度方可进入考试场地。第一次测量体温不合格者，可适当休息后使用其他设备或其他方式再次测量，仍不合格者，须听从考务工作人员安排，及时送隔离室进行观察、联系疾控部门现场处置。不符合要求的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均不得进入考试场地。

(2) 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入场前，必须扫描“甘肃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码”，均为“绿码”并经体温测量正常后方可入场。

(3) 所有考生均须提供 7 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否则不准予参加考试。

(4) 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使用免洗消毒凝胶进行消毒后方可进入考试场地，考试过程中必须全程佩戴口罩。

### 3. 考试期间管理

(1) 考生走专用考试通道，避免交叉感染。经考试工作人员查验身份证和准考证后有序进入考场，对号入座。

(2) 在温度适宜的条件下，考场内应保持自然通风，可采用换气扇等设备加强通风，换气扇等在使用前应进行消毒、清洗。

(3) 如考试期间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突然发热（体温高于 37.3 度）或者出现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立即通知考点负责人员，派遣医护人员将其通过隔离通道引导至隔离室，其接触过的考试设备、设施均要在疾控人员的指导下进行消毒、扫描备份等处理。考生从考场转移至隔离室观察后，不再继续参加考试，同时考点工作人员做好其他所有考生解释说明及秩序维护工作，避免其他考生恐慌。

(4) 每场次考试结束后，须对考场进行全面消毒消杀。

### 4. 考试场地周边管理

考点要根据考试场地周围实际情况，联系公安部门，适当扩大考试场地周围的警戒范围，严禁考生亲属在考试场地周围聚集。

## 四、其他工作要求

### （一）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好各项防疫措施

须成立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考评工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统筹相关部门，确立考试期间防疫的监测、预警、处置等机制，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要求。落实考试及防疫经费，确保考试组织实施过程中为考生及考务工作人员配备的防疫物资物品、设施设备到位。

### （二）做好疫情防控宣传

加大宣传力度，通过网站、公众号等多渠道开展宣传工作，推送《考生防疫须知》及考试赴考提醒事项，提高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的公共卫生知识水平、健康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

### （三）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培训

督促所有相关单位在考务工作中增强防疫意识和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考务工作人员须掌握防疫基本技能和考试场地内处置流程。

### （四）开展考前演练

考前须组织考务工作人员、模拟考生进行包括入场体温检测、扫码、突发异常情况处置在内的全过程模拟演练。调试设备，熟练掌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法和处置程序。

附件 5

##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能力 考评工作考生工作证明

兹有我单位\_\_\_\_\_（身份证号：\_\_\_\_\_），  
在\_\_\_\_\_单位（医院）\_\_\_\_\_科室\_\_\_\_\_岗位工  
作满 2 年。

特此证明。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 2021 年甘肃省医用设备使用人员业务 能力考评工作考生个人健康承诺书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住址				联系方式	
流 行 病 学 史	本人考前 14 天内是否在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国（境）外旅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考前 14 天内是否密切接触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是否有发热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考 生 承 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在此郑重承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在考试期间严格遵守考试纪律，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及疫情防控工作安排。</p> <p>考生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月    日</p>				